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十七次监事会于2015年6月15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15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1、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分行申请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东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分行申请 6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且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申请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且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香港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且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向东亚银行有限公司申请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且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且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 2015 年 6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发行 10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及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 2015 年 6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向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 2015 年 6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下属公司之间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